

JV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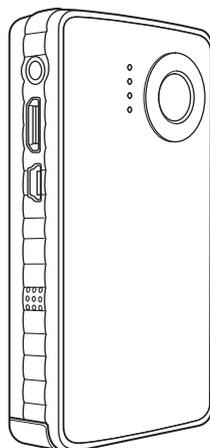
LYT2154-022A

CS

高清闪存照相机
摄像机

GC-FM1 E/AC

详细用户使用指南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中文

安全注意事项

重要事项:

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时, 请求经销商进行修复。

- 散发烟雾或异味。
- 摔落而损坏。
- 水或某种物质进入内部。

如果发生故障, 请立刻停止使用设备并咨询当地 JVC 经销商。

摄像机之警告

如果对摄像机处理不当, 可能存在火灾或化学燃烧的危险。请勿将摄像机拆解、加热到 100 °C 以上或焚烧。

- 请及时处理旧摄像机。
- 请勿拆解摄像机或丢入火中。

警告:

请勿将摄像机暴露于直射阳光、火焰或类似的高温环境下。

关于旧设备和旧电池处理的用户须知



产品



电池

注:

电池符号下方的 Pb 标记表示该电池含铅。

[欧盟]

这些符号表示, 带此符号的电气电子设备及电池在使用寿命结束时不得作为普通家庭垃圾进行处理。而是应将这些产品送往专门进行电气电子设备和电池回收的收集站, 以便按照用户所在国家法律以及指令 2002/96/EC 和 2006/66/EC 对其进行正确的处理、回收和再利用。

通过对这些产品进行正确处理, 有助于保护自然资源, 防止因对这些产品不当废物处理而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潜在的不利影响。有关这些产品收集站和回收再利用的详情, 请联系当地市政机构、居民垃圾处理服务公司或您购买本产品的商店。

对此废弃物处理不当可能会根据所在国法律受到相应处罚。

[企业用户]

如果您要处理本产品, 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www.jvc-europe.com, 了解有关产品收回的信息。

[欧盟以外其他国家]

这些符号仅在欧盟国家有效。

如果您要处理这些物品, 请务必按照有关旧电气电子设备及电池处理的相应本国法律或本国其他法规进行处理。



如果显示此符号，仅在欧盟国家有效。

尊敬的客户， [欧盟]

本设备符合有关电磁兼容性和电气安全性的有效欧盟指令和标准。

Victor Company of Japan, Limited 的欧洲代理商为：
JVC Technical Services Europe GmbH
Postfach 10 05 04
61145 Friedberg
Germany

有关设备安全使用的一些注意事项

本设备按照符合国际安全标准设计和制造，但与任何电气设备一样，要想获得最佳效果并确保安全必须小心操作。

在尝试使用本设备之前，请务必阅读操作说明。请务必确保所有电气连接（包括电源插头、延长线和设备各部件的内部连接）均正确无误，且符合制造商说明。进行连接或更改连接时，请关闭并拔下电源插头。

如果您对设备的安装、操作或安全存在任何疑虑，请务必咨询您的经销商。

请务必小心操作设备上的玻璃面板或玻璃门。如果您对设备是否工作正常存在任何疑虑，或如果设备出现任何形式的损坏，切勿继续操作本设备 — 请关闭电源、拔下电源插头并咨询您的经销商。

切勿移动任何固定盖，因为这样会导致暴露于危险电压下。

切勿让设备在无人值守情况下处于开启状态，除非明确说明本设备提供无人值守操作或具有待机模式。请使用设备上的开关进行关机，并确保家人清楚如何进行此操作。可能需要为体弱或残疾人作出特殊安排。

切勿使用个人立体声播放机或收音机等设备以便您不会因分心而影响道路行驶安全。驾车时观看电视是违法行为。

切勿收听高音量耳机，因为这会永久损害您的听力。

切勿堵塞设备通风口，例如用窗帘或柔软物品。过热会导致设备损坏和寿命缩短。

切勿使用临时凑合的支架，也决不要用木螺钉装配支腿 — 为确保绝对安全，请务必按照说明使用所提供的附件来装配制造商许可的支架或支腿。

切勿将电气设备暴露于雨中或潮湿环境中。

尤其是

- 绝不允许任何人，特别是儿童，将任何物体插入机壳的孔、插槽或任何其他开口中 — 这可能会导致致命的电击；
- 对任何类型的电气设备绝不能靠猜测或运气 — 安全第一，否则后悔莫及！

摄像机安全注意事项

为降低火灾、电击和人身伤害的风险，请认真按照这些说明进行操作。

- 切勿将本产品暴露于液体、雨水、潮湿或极端温度下。
- 切勿拆解本设备。
- 切勿将异物插入本设备 — 这可能会导致内部组件损坏或对您造成伤害。
- 建议以 USB 电缆连接到电脑的方式对电池充电。
- 如果本产品损坏或浸入过液体中，切勿对其充电。
- 切勿将本设备存放在极低或极高温度的地方。
- 如果液晶显示器破碎，切勿触摸玻璃或液体。
- 切勿尝试取下或更换电池。
- 切勿尝试拆解或修复摄像机。
- 切勿刺戳或焚烧电池。
- 切勿对本设备进行不当处理。请查阅当地法律中有关正确处理的法规。
- 请按照当地和本国法规对电池进行处理。
- 决不允许儿童玩弄本设备，小零件可能导致窒息的危险。
- 使用本设备手带时请格外小心以免被勒。
- 当摄像机装在三脚架上操作时，请将摄像机牢固地固定在三脚架上。

产品维护

- 工作和存放温度为 5 °C 至 +40 °C
- 切勿使本设备跌落或受到过度冲击或震动。
- 切勿使用液态或气雾清洁剂，因为这会损坏本设备或产品的表层。
- 请妥善保管本说明以便将来参考。

小心：

请按照说明处理用完的电池。

注意：

关于本设备的放置：某些电视机或其他家用电器产生强磁场。切勿将此类家用电器放置在本设备上方，因为这可能会引起画面干扰。

请记住，本摄像机仅限个人消费者使用。禁止任何未经正当许可的商业使用。（即使记录个人欣赏用的演出、表演或展览等场景，强烈建议您事先获得许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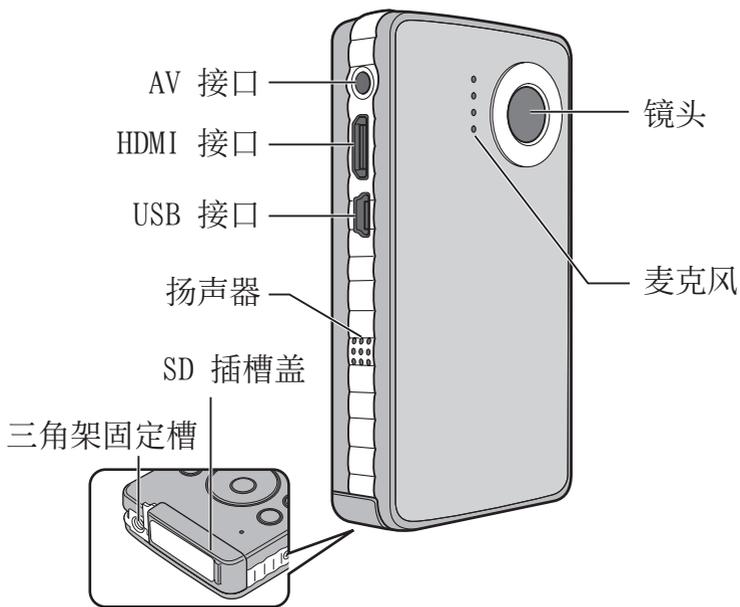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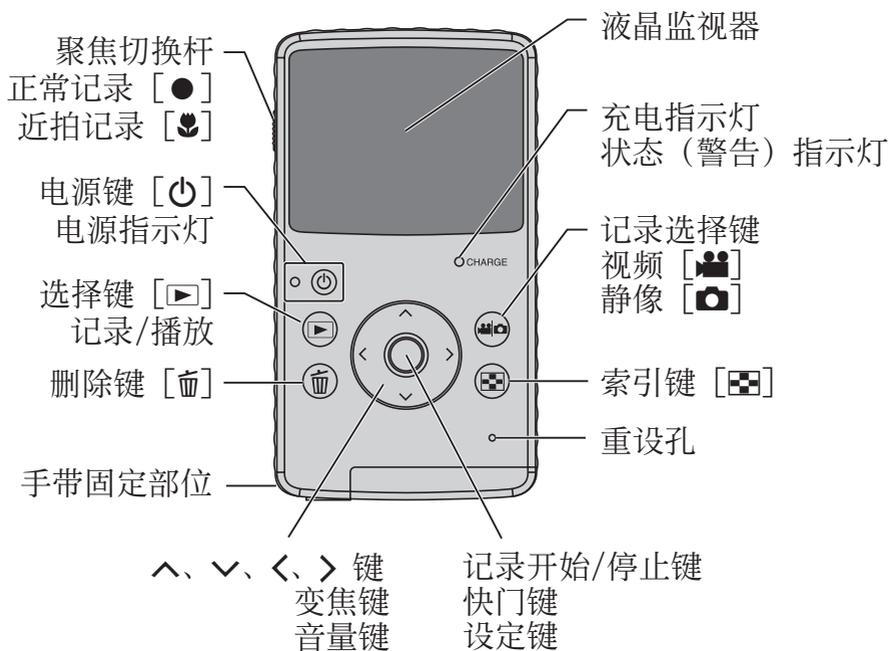
商标

- HDMI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
-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是 Apple Inc. 的注册商标。
- iPod 和 iTunes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YouTube 和 YouTube 标志是 YouTube LLC 的商标和（或）注册商标。
- 本使用说明书中的其他产品和公司名称是其各自持有者的商标和（或）注册商标。

目录

组件名称	5
附件	6
系上手带	6
液晶监视器上的指示	6
正在充电	9
开启和关闭电源	10
插入 SD 卡	10
使用之前所需的设定	11
设定日期和时间	
设定视频输出	
查看设备固件版本	
格式化 SD 卡	
 记录/播放	14
视频记录	
视频播放	
 记录/播放	15
静像记录	
静像播放	
删除文件	16
在电视机上观看文件	17
在电脑上保存文件	18
系统要求 (Windows)	19
安装随附的软件	20
导出到 iTunes®	21
上传到 YouTube™	22
警告指示	23
规格	24
客户支持信息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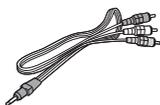
组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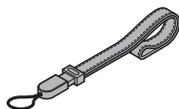
附件



USB 电缆
(WUU102SCP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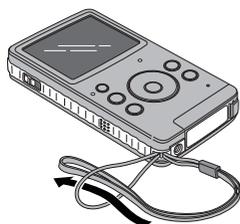
AV 电缆
(WPU122SCP001)



手带

系上手带

为防止摄像机跌落，我们建议系好手带。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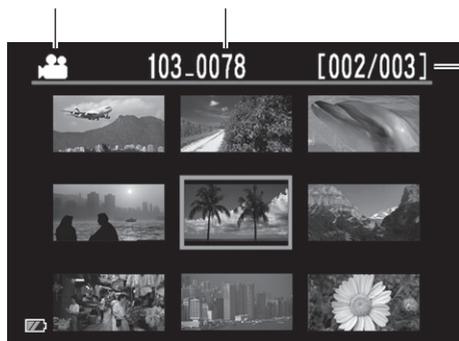
- 携带摄像机时，小心不要摔落。摔落可能会导致受伤或摄像机故障。
- 儿童使用摄像机时，必须有父母指导。

液晶监视器上的指示

索引

👤 视频 / 📷 静像

模式指示 文件夹号码_文件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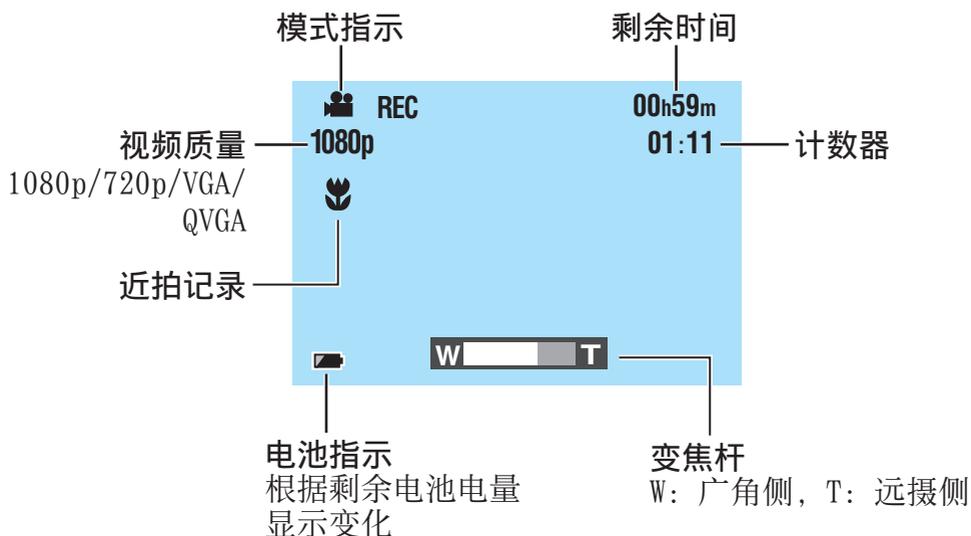
当前页码/
总页数

- 要删除/重新显示液晶监视器上的字符和符号。
按  键 2 秒钟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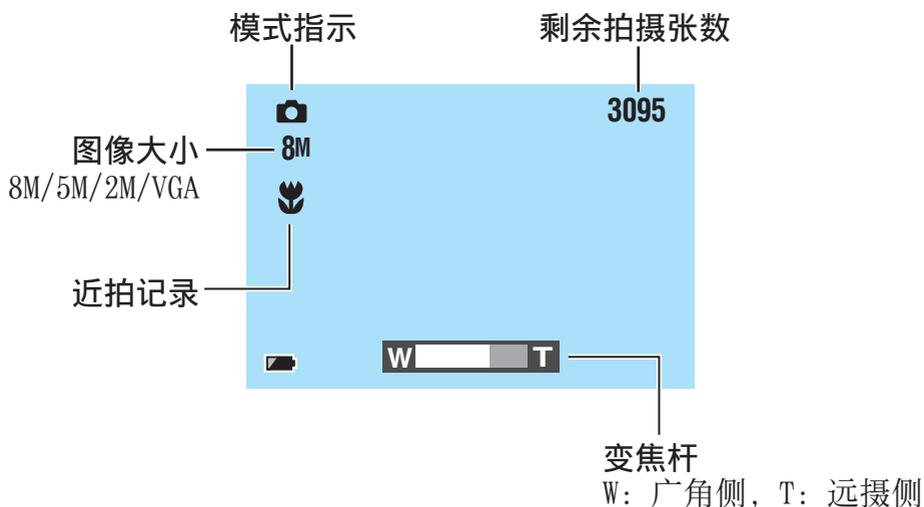
液晶监视器上的指示 (续)

■ 记录过程中

📹 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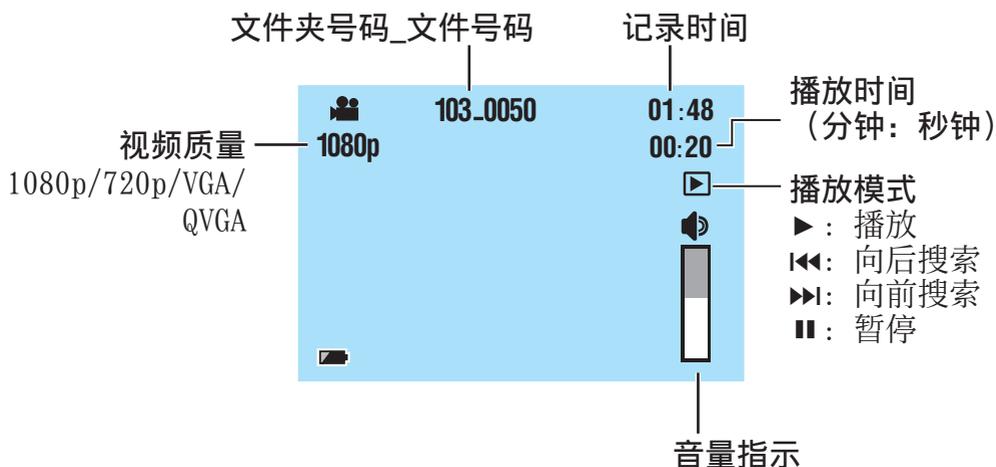
📷 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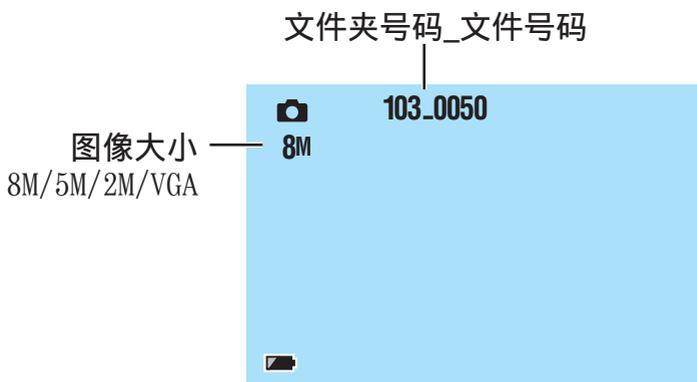
液晶监视器上的指示 (续)

■ 播放过程中

🎥 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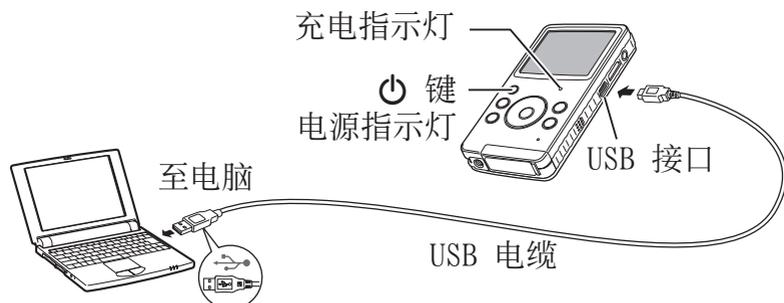


📷 静像



正在充电

以 USB 电缆连接到电脑的方式对电池充电。



1 按 键关闭摄像机。

电源指示灯熄灭。

2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充电指示灯	点亮：正在充电 熄灭：充电完成
充电时间	约 180 分钟

完成充电后，从电脑上断开摄像机。

注

- 摄像机开启时无法充电。
- 确保充电过程中电脑开启。
- 摄像机出厂时未充电。首次使用前请对摄像机充电。
- 如果充电时出现故障，充电指示灯/警告指示灯会绿灯闪烁。请重新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 电池指示

	充满
	中等
	很低 请尽早对电池重新充电。
 闪烁	耗尽 摄像机将关闭。请立刻对电池重新充电。

开启和关闭电源

- 1 按  键 1 秒钟以上。
电源指示灯点亮。
- 2 要关闭电源，再按一次  键。
电源指示灯熄灭。

注

- 为了省电，摄像机若连续 3 分钟不工作将自动关闭。
- 如果只进行了开启电源操作，摄像机将进入视频记录就绪状态。
- 购买摄像机后首次开启电源时，会出现 [Time setup] 画面。使用摄像机前请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11 页）

插入 SD 卡

操作有保证的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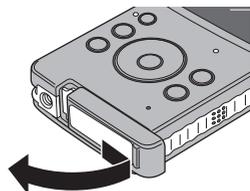
下列 SD 卡上的操作能够获得保证。Panasonic、TOSHIBA、SanDisk、ATP。
视频记录：4 级以上兼容 SDHC 卡（4 GB 到 32 GB）

静像记录：SD 卡（256 MB 到 2 GB）或 SDHC 卡（4 GB 到 32 G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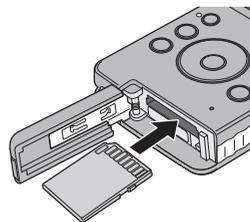
* 如果使用其他媒体，则可能无法正确记录数据，或可能丢失已经记录的数据。

准备事项：关闭摄像机。

- 1 解开 SD 卡槽锁定，打开盖子。



- 2 插入 SD 卡。



- 3 重新盖好 SD 卡槽盖并锁定。

注

- 取出或插入 SD 卡时，电源关闭。
插入卡前请关闭电源。
- 插入 SD 卡后，SD 卡将优先作为数据保存的目标。

使用之前所需的设定

设定日期和时间

准备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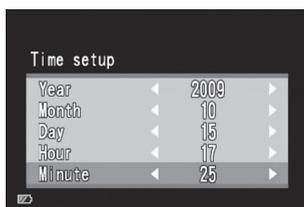
开启电源，选择记录模式。

1 在按  键的同时，按  键。

2 选择 [Time setup]，然后按设定键。

3 通过使用 、 选择项目并使用 、 设定数值来设定日期和时间。

4 完成设定后，按设定键。



■ 退出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设定键。

注

- [Hour] 仅按 24 小时格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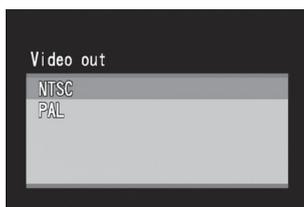
使用之前所需的设定 (续)

设定视频输出

准备事项:

开启电源, 选择记录模式。

- 1 在按  键的同时, 按  键。
- 2 按 、 键选择 [Video out], 然后按设定键。
- 3 按 、 键选择 [NTSC] 或 [PAL], 然后按设定键。



■ 退出画面

选择 [Exit], 然后按设定键。

注

- 设定至适合电视机的系统的摄像机视频输出。

NTSC: 日本、美国、韩国等。

PAL: 欧洲、中国等。

查看设备固件版本

您可以确认设备的固件版本。

- 1) 在按  键的同时, 按  键。
- 2) 按 、 键选择 [Firmware version], 然后按设定键。

■ 退出画面

选择 [Exit], 然后按设定键。



格式化 SD 卡

准备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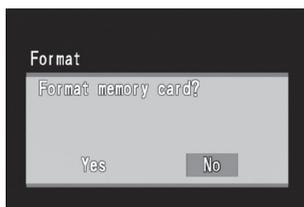
- 插入 SD 卡。
- 开启电源，选择记录模式。

1 在按  键的同时，按  键。

2 按 、 键选择 [Format]，然后按设定键。



3 按 、 键选择 [Yes]，然后按设定键。



■ 退出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设定键。

注

- 格式化会删除 SD 卡上的所有数据（视频和静像）。

记录/播放

视频记录

- 1 按  键开启电源。
摄像机进入视频记录就绪状态。

在记录过程中，屏幕显示变为红色

- 2 按设定键。
开始记录。



- 要停止记录
再按一次设定键。

- 要改变质量
按  键两次。每按  键两次，您可以改变质量。
1080p（默认） → 720p → VGA → QV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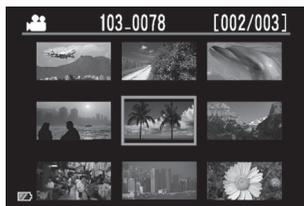
- 要变焦
按 、 键。

注

- 由于执行数码变焦，因此变焦时图像质量会降低。

视频播放

- 1 按  键选择播放模式。
- 2 按 、、、 键选择视频。
- 3 按设定键开始播放。
再按一次停止播放。



- 要返回索引
按  键。

- 要改变音量
在播放过程中按 、 键。

- 要进行向前或向后搜索
在播放过程中按住 、 键。松开该键时，恢复正常播放。

记录/播放

静像记录

- 1 按  键开启电源。
- 2 按 /  键选择 。
- 3 按设定键。
所记录的静像被保存。

■ 改变图像大小

按  键两次。每按  键两次，您可以改变图像大小。

8M (默认) → 5M → 2M → VGA



■ 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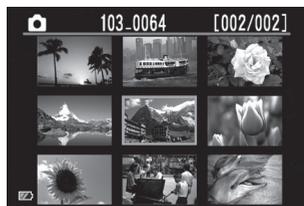
按 、 键。

注

- 由于执行数码变焦，因此变焦时图像质量会降低。

静像播放

- 1 按  键选择播放模式。
- 2 按 /  键选择 。
- 3 按 、、、 键选择静像。
- 4 按设定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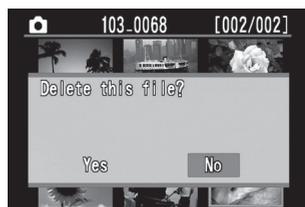
■ 要返回索引

按  键。

删除文件

准备事项：
选择播放模式。

- 1 按  键。
- 2 按 、、、 键选择文件。
- 3 按  键。
- 4 按 、 键，然后按设定键选择 [Yes]。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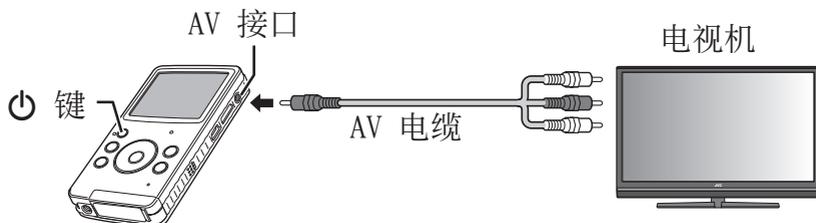
- 在播放视频或显示静像的同时，也可通过按  键进行删除。
- 您无法一次删除所有文件。

在电视机上观看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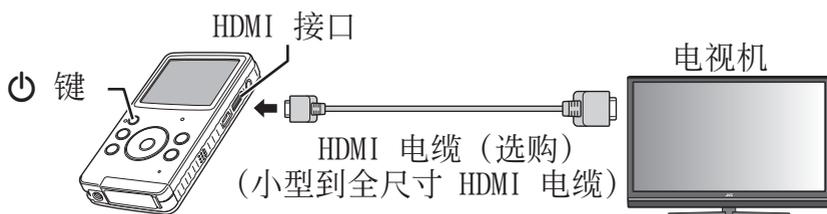
准备事项：

- 开启电视机。
- 开启摄像机，选择播放模式。

■ 使用 AV 接口连接



■ 使用 HDMI 小型接口（选购）连接



- 1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完成连接后，摄像机自动切换到监视器显示。
- 2 切换到电视机的外部输入接口。
- 3 按  键。
- 4 开始播放。
视频 ( 第 14 页)
静像 ( 第 15 页)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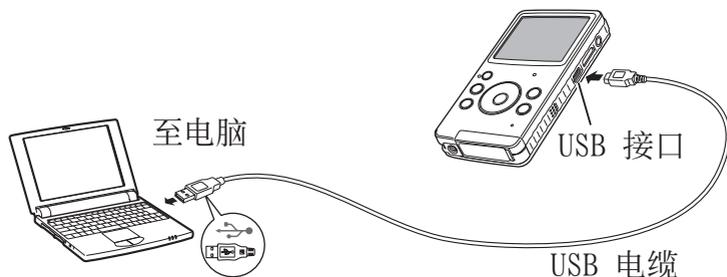
- 当连接了 AV 电缆和 HDMI 电缆时，优先输出至 HDMI 电缆。
- 另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设定至适合电视机的播放系统的摄像机视频输出。（ 第 12 页）
- 我们建议使用 2 类 HDMI 电缆（高速电缆）。

在电脑上保存文件

准备事项：

- 开启电脑。
- 开启摄像机。

您可以将记录的视频和静像保存到电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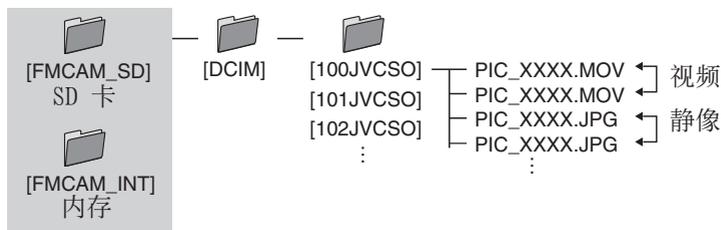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2 ■ Windows: 双击 [FMCAM_SD]/[FMCAM_INT] 中的 [可移除磁盘]。

■ Macintosh: 双击桌面上的 [NO_NAME]。

3 从“DCIM”文件夹复制视频或静像文件。



■ 要从电脑断开摄像机 (Windows)

- 1) 单击电脑屏幕上任务栏中的 图标。
- 2) [安全删除硬件] 窗口出现。
- 3) 选择 [USB 大容量存储设备]，然后单击 [停止]。

■ 要从电脑断开摄像机 (Macintosh)

将 [NO_NAME] 从桌面移到 [废纸篓]，然后断开 USB 电缆。

系统要求 (Windows)

需要以下系统配置才能使用此软件。

-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3
-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预装)
Microsoft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2
(32 位)
- Home Basic/-Home Premium (预装)
- **中央处理器** Intel Core Duo 1.66 GHz 或以上
(建议使用 Intel Core 2 Duo 2.13GHz 或以上)
- **内存** Windows XP: 1 GB 或更大
Windows Vista: 2 GB 或更大
- **硬盘** 需要 250 MB 或更大的硬盘空间进行软件安装。
- **显示** 1024 x 768 像素、16 位 (高彩) 或以上。
(建议使用 1280 x 1024 像素、32 位或以上、
Intel G965 (内置 VGA) 或以上)
- **其他要求** 标准 USB 2.0 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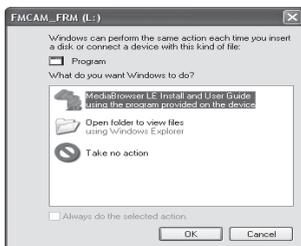
安装随附的软件

准备事项：

- 开启摄像机。
-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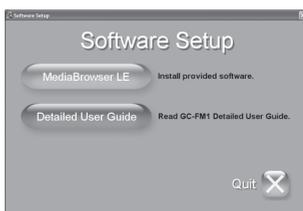
* 以下步骤中的屏幕截图用于 Windows XP。

1 [FMCAM_FRM] 窗口出现。



2 选择 [MediaBrowser LE Install and User Guide] 并单击 [OK]。

3 选择 [MediaBrowser LE]。



4 在 [选择安装语言] 中，选择一种语言并单击 [下一步]。

按屏幕指示操作。



5 单击 [完成]。
桌面上会出现一个图标。



注

• 有关 MediaBrowser LE 操作的详情，请参阅其帮助。

导出到 iTunes®

您可以使用随附的 MediaBrowser LE 软件，轻松地将记录的视频传输到 iTunes®，然后在 iPod® 上播放。

有关 iTunes® 和 iPod® 的详情，请参阅网站。

☞ <http://www.apple.com/itunes/>

准备事项：

- 在电脑上安装随附的 MediaBrowser LE 软件。
(☞ 第 20 页)
- 安装软件后，从电脑上断开摄像机。
- 如果软件已安装，则开启摄像机。

1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MediaBrowser LE 启动。

2 如果必要，使用 MediaBrowser LE 编辑文件。

3 使用 MediaBrowser LE 的 [导出] 功能传输文件。

注

- 有关 MediaBrowser LE 操作的详情，请参阅其帮助。



您可以使用随附的 MediaBrowser LE 软件，轻松地将视频上传到 YouTube™，视频共享网站。

有关 YouTube™ 的详情，请参阅网站。

<http://www.youtube.com/>

准备事项：

- 在电脑上安装随附的 MediaBrowser LE 软件。（ 第 20 页）
- 开启摄像机。

1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MediaBrowser LE 启动。

2 单击 MediaBrowser LE 的 [设备] 图标。

: 内存

: SD 卡

3 单击包含视频文件的日期，然后将所选的文件拖放到 [库] 中的 [显示全部]。

文件被导入 MediaBrowser LE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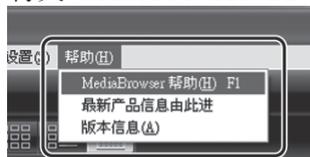
4 将摄像机与电脑断开。

5 使用 MediaBrowser LE 的 [YouTube] (上传) 功能将文件上传到 YouTube™。



注

- 使用 MediaBrowser LE 操作视频文件时，请将视频文件从摄像机复制到电脑。如果在摄像机上直接操作视频文件，可能会由于电池电量耗尽而损坏文件。
- 有关 MediaBrowser LE 操作的详情，请参阅其帮助。



警告指示

请求服务前，先参考下表。如果表中的解决方案解决不了问题，请咨询最近的 JVC 经销商或 JVC 服务中心。

另请参阅 JVC 网站上 FAQ 部分。

下列现象并非故障。

- 记录阳光时液晶监视器暂时变红或变黑。
- 液晶监视器上出现黑点、红点、绿点或蓝点。
(液晶监视器包含 99.99% 有效像素，但是 0.01% 或更少的像素可能无效。)

摄像机是一种微电脑控制的设备。静电放电、(电视机、收音机等产生的)外部噪声和干扰可能导致摄像机无法正常工作。在这种情况下，请重设摄像机。

■ 要重设摄像机

如果摄像机发生故障，将金属丝等尖细物体推入重设孔以初始化摄像机。(☞ 第 5 页)。

指示	措施	☞
Memory card is full	• 删除文件或将其移动到电脑或其他存储器。 • 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0, 16, 18
Internal memory is full		
Memory card is protected	• 解开 SD 卡的写保护开关。	-
Memory card is low speed	• 用与高速传输兼容的规格更换 SD 卡。	10
Memory card cannot be used	• 格式化 SD 卡。 • 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0, 13
No Files	• 取出 SD 卡并检查 SD 卡上的数据是否是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	-
Invalid		
This file is protected	• 在摄像机上无法进行删除。在电脑上取消保护，然后删除文件。	-
Insufficient battery. Please charge it.	• 重新对电池充电。	9
Format failed.	• 确认所使用的是正确程序，再次尝试。 • 关闭摄像机，然后再开启。 • 如果以上措施不能解决问题，请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0, 13
Recovery failed.	• 先将文件移动到电脑，然后格式化 SD 卡。 • 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0, 13, 18
Delete failed.	• 确认所使用的是正确程序，再次尝试。 • 如果以上措施不能解决问题，请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3, 16
The file number reaches a maximum. Please delete all files in the memory card or the internal memory for recording.	• 删除所有文件。 • 使用新的 SD 卡进行更换	10, 16

规格

■ 一般

电源消耗

1.9 W

尺寸 (宽×高×深)

53.0 mm × 97.0 mm × 17.0 mm

重量

95 g

100 g (包括 SD 卡)

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5 °C 至 40 °C

存放温度: -20 °C 到 60 °C

工作湿度: 35% 至 85%

■ 摄像机/液晶监视器

摄取元件

1/3.2" (8170000 像素) 逐行扫描 CMOS

镜头

F 2.8, f = 3.9 mm

相当于 35 mm

视频: 1080p 55 mm

720p 42 mm

VGA 30 mm

QVGA 30 mm

静像: 30 mm

液晶监视器

2.0 英寸液晶显示器

变焦

数码 ×4

■ 接口

AV 接口

∅ 3.5 mm

视频输出: 1.0 V (p-p), 75 Ω

音频输出: 300 mV (rms), 1 kΩ

USB 接口

Mini USB B 型

(高速 USB 2.0 兼容)

HDMI 接口

HDMI 小型接口 (V1.3)

■ 视频

记录/播放制式

视频: MPEG-4 AVC/H.264

音频: AAC

信号制式

高清数码格式

1080/30p

视频质量

1080p (16 :9) 1440 × 1080p

720p (16 :9) 1280 × 720p

VGA (4 :3) 640 × 480p

QVGA (4 :3) 320 × 240p

■ 静像

记录格式

JPEG

图像大小 (4 : 3)

8M 3264 × 2448

5M 2592 × 1944

2M 1600 × 1200

VGA 640 × 480

■ 媒体

内部

可记录的容量: 约 34.5 MB

市售 SD 卡

■ 近似记录时间（对于视频）

记录介质 画质	内置 存储器	SDHC 卡			
		4 GB	8 GB	16 GB	32 GB
1080p	24 s	41 m	1 h 24 m	2 h 47 m	5 h 42 m
720p	24 s	41 m	1 h 24 m	2 h 47 m	5 h 42 m
VGA	1 m 05 s	2 h 05 m	4 h 14 m	8 h 23 m	17 h 07 m
QVGA	5 m 42 s	10 h 27 m	21 h 17 m	42 h 8 m	85 h 57 m

h:小时/ m:分钟/ s:秒钟

- 如果您连续记录 29 分钟，就会自动停止记录。
- 当电池寿命太低时，即使充满电，电池寿命也会结束。

■ 近似图像数（对于静像）

记录介质 画质	内置 存储器	SD 卡	SDHC 卡			
		2 GB	4 GB	8 GB	16 GB	32 GB
3264 × 2448	10	870	1710	3480	6900	9999
2592 × 1944	20	1370	2710	5510	9999	9999
1600 × 1200	60	3560	7010	9999	9999	9999
640 × 480	36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 可记录的时间和静像数目均为近似值，可能会根据记录环境、SD 卡或剩余电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客户支持信息

此软件根据软件授权条款授权使用。

JVC

当就此软件联系您国内最近的 JVC 办事处或机构时（请访问 JVC 全球服务网络：<http://www.jvc-victor.co.jp/english/worldmap/index-e.html>），请准备好以下信息。

- 产品名称、型号、问题、错误信息
- 电脑(制造商、机型（桌上型/膝上型）、中央处理器、操作系统、内存（MB/GB）、可用的硬盘空间（GB））

请注意，取决于问题内容，可能要花些时间才能答复您的问题。

JVC 无法回答有关电脑基本操作的问题，或有关规格或操作系统、其他应用程序或驱动程序性能等方面的问题。

Pixela

地域	语言	电话号码
美国和加拿大	英语	+1-800-458-4029 (免费电话)
欧洲（英国、德国、法国和西班牙）	英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	+800-1532-4865 (免费电话)
欧洲其他国家	英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荷兰语	+44-1489-564-764
亚洲（菲律宾）	英语	+63-2-438-0090
中国	中文	10800-163-0014 (免费电话)

主页：<http://www.pixela.co.jp/oem/jvc/mediabrowser/e/>

有关最新信息及下载，请查看我们的网站。

JVC